



国 联 通 信

Global Link

國 聯 通 信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Global Link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60)

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之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內容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摘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營業額約為51,57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74%。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2	9,041	27,862	51,571	86,180
收入成本		(8,578)	(16,084)	(36,233)	(48,399)
毛利		463	11,778	15,338	37,781
其他收入		3,093	100	5,912	1,404
銷售費用		(1,435)	(1,307)	(5,949)	(5,279)
管理費用		(3,216)	(3,593)	(8,565)	(10,355)
財務支出		(116)	(92)	(365)	(17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211)	6,886	6,371	23,373
所得稅項	3	-	(1,345)	(1,608)	(4,505)
期內(虧損)/溢利		<u>(1,211)</u>	<u>5,541</u>	<u>4,763</u>	<u>18,868</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2,190	1,002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211)</u>	<u>5,541</u>	<u>6,953</u>	<u>19,870</u>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53)	6,004	5,200	20,016
非控股權益		42	(463)	(437)	(1,148)
		<u>(1,211)</u>	<u>5,541</u>	<u>4,763</u>	<u>18,868</u>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53)	6,004	7,390	21,018
非控股權益		42	(463)	(437)	(1,148)
		<u>(1,211)</u>	<u>5,541</u>	<u>6,953</u>	<u>19,870</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5				
—基本		<u>(0.131)</u>	<u>0.627</u>	<u>0.543</u>	<u>2.269</u>
—攤薄		<u>(0.130)</u>	<u>0.623</u>	<u>0.540</u>	<u>2.255</u>

收益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季度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之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而編製。

2.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收入經扣減增值稅、貿易折扣及退貨後呈列。

3. 所得稅項

香港利得稅根據本集團個別成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在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廣州國聯通信有限公司(「廣州國聯」)適用於統一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然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廣州國聯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三年15%之國家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應付企業所得稅為1,60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505,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5.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5,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016,000港元)及按如下方式計算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958,030,000股(二零一零年：882,207,000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958,030	882,207
發行新股的影響	-	-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958,030	882,207
	<hr/> <hr/>	<hr/> <hr/>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5,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016,000港元)及按如下方式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962,583,000股(二零一零年：887,681,000股普通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58,030	882,207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按 零代價發行股份的影響	4,553	5,474
	<hr/>	<hr/>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962,583	887,681
	<hr/> <hr/>	<hr/> <hr/>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本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備註a)	匯兌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備註b)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7,775	25,498	2,135	1,979	1,195	2,559	5,649	46,790
發行新股	1,550	34,102	-	-	-	-	-	35,652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	255	665	-	-	-	-	-	920
該期內綜合全面收益	-	-	-	1,002	-	20,016	-	21,018
撥至法定儲備金	-	-	-	-	-	(2,517)	2,517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9,580</u>	<u>60,265</u>	<u>2,135</u>	<u>2,981</u>	<u>1,195</u>	<u>20,058</u>	<u>8,166</u>	<u>104,380</u>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9,580	58,652	2,135	5,858	1,195	31,821	5,649	114,890
該期內綜合全面收益	-	-	-	2,190	-	5,200	-	7,39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9,580</u>	<u>58,652</u>	<u>2,135</u>	<u>8,048</u>	<u>1,195</u>	<u>37,021</u>	<u>5,649</u>	<u>122,280</u>

備註：

- (a) 合併儲備是因本公司透過於二零零二年之集團重組以換股方式收購其附屬公司而以有關公司的換置股票票面值及附屬公司之股本溢價進行互換之差異。
- (b) 法定儲備金是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簡稱「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所組成。

管理層評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回顧期內是歐債危機給全球經濟帶來較多不確定性的時期，是中國政府「十二五」計劃實施的第一年，消費者物價指數由高逐月回落，國家的基本政策是穩中求發展。同時，國內的軌道交通行業的建設處於深度調整，國家相關部門對鐵道部的基本投入及時地出臺相關政策，使得部分在建項目先後逐步地恢復施工。南北車輛製造集團的大數額應收款得到部分回籠，在此效應下，為車輛製造企業配套的眾多系統產品供應商亦相應地得到了積壓多時的應收款，部分企業資金壓力得到緩解。

期內，本集團根據軌道交通行業建設投放和新項目進展情況，對整體的經營採取了相應的策略。

第一、抓住機遇，積極回籠資金。在各方的積極配合和努力下，企業貨款回收有較大的進展，應收款數額大幅度下降，保持較好的現金水準，使近期和下一步的經營得到可靠的保障。

第二、積極投入，抓緊新項目開發。期內，企業與業主、車輛製造廠家緊密互動，完滿地完成了哈爾濱一號線、武漢二號線、昆明1/2/6號線等新簽合同城市多個項目合同供貨前期的產品系統首樣廠檢工作，並開始了供貨的準備。

第三、抓緊產品品質標準認證不放鬆。IRIS（國際鐵路標準）的認證是企業產品上臺階之大事，在企業全體員工的積極努力下，該認證已經通過第一階段評審，為全面通過審定跨出了堅實的一步。

期內，雖然企業又新簽了一批合同，待供貨合同數額較大，由於國家行業政策的調整，合同供貨的交付處於緩慢狀態，致使企業當期銷售收入同比有較大幅下降，同時也影響了相應的收益。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約51,57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0%。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5,338,000港元，毛利率約為30%。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74%。

於回顧期內，因列車廠加強車輛安全及相關配套產品的質量控制而放緩生產計畫，本集團相應推遲交貨計劃致使銷售額減少。

期內，為了完成新簽訂昆明1/2/6號線、武漢二號線、哈爾濱一號線等城市多項數額較大的供貨合同的研發工作，集團增加了研發人員，加大研發力度。使期內研發費用有一定的上升。

集團市場拓展和推廣，以及保持與車輛製造企業、各城市的業主的商務及技術交流活動保持平穩增長，銷售費用有所增加。

期內，隨著地鐵客戶的增多和加強售後服務，集團相應增加工程技術人員。導致相應費用有所增加。

期內，集團積極回籠資金，同時也適當利用銀行貸款為下一步的經營有穩定資金保障。期內財務費用有所增加。

其他收益亦因為享受軟件產品退稅政策獲得退稅收入，導致其他收益有大幅增長。

當期銷售額的減少，因研發費用的穩定增長，導致整體毛利率下降。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證券中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有關規定而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或短倉)及／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置存之登記冊中，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馬遠光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75,773,600股普通股長倉	18.35%
胡志堅	本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79,347,600股普通股長倉 (附註2)	8.28%
		實益擁有人	8,889,000股普通股長倉	0.93%
勞錦漢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20,000股普通股長倉	0.01%
Wing Kee Eng, Lee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78,000股普通股長倉 (附註1)	0.29%

董事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 及類別	持股概約 百分比
胡鈇君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33,000股普通股長倉	0.09%
呂廷杰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33,000股普通股長倉	0.09%

附註：

1. 認購本公司2,778,000股之購股權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由本公司股東採納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予Wing Kee Eng, Lee。
2. 由胡志堅先生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之Bright Cosmos Holdings Limited，持有79,347,600股普通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有關規定被視為或當作由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或短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置存之登記冊中，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短倉及／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佔具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之任何級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

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持股概約百分比
梁建民	實益持有人	49,130,000股 普通股長倉	5.13%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所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與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短倉及／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置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佔具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之任何級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或與上述股本有關之任何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收購股份及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獲利。此外，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獲授或行使可收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定，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所規定交易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相關操守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本集團之成員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競爭權益

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或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釐定其書面職責範圍。審核委員會有胡鉄君先生、呂廷杰先生及梁覺強先生三名成員，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彼等認為該等業績乃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聯交所及法例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遠光

香港，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馬遠光先生、胡志堅先生及勞錦漢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Wing Kee Eng, Lee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鉄君先生、呂廷杰先生及梁覺強先生。